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公司关于终止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
相应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书面审核文件**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相应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原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对影视剧制作的发展规划，对募投项目进行充分分析、论证后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提高公司整体效益有积极的促进作用，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的情形。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终止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相应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监事签名：张俊平 洪丹丹 陈亚兰